

常熟市人民法院 选任破产清算管理人邀请函

在全国各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内最高级别管理人名册中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清算事务所等社会中介机构：

关于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一类案件），本院根据管理人遴选程序选任破产管理人。若有意成为本案破产清算管理人的，请于2025年12月22日上午11时前向本院司法鉴定办公室提交书面《破产清算管理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注：《方案》必须符合附件中的规范要求，须确保在2025年12月22日上午11时前本院司法鉴定办公室收到，未提交或逾期提交《方案》的，视为放弃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选任）。《方案》（含附件）一般限定在5000-10000字。《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1、社会中介机构的规模、执业保险、金额及险种、业绩及专职管理人储备和团队构建情况，以及入选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内最高级别管理人名册的相关材料；

2、社会中介机构破产团队负责人、拟委派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团队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职务）的执业经历和业绩；

3、社会中介机构拟委派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团队核心成员、常驻人员的执业经历和业绩，以及参加破产业务培训、破产论文撰写及获奖的情况介绍；

4、社会中介机构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竞争性遴选的优势；

5、社会中介机构拟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竞争性遴选时正在承办的所有破产案件数量及进程，并标注属于几类案件，是否担任过本院破产案件公益管理人的情况说明；

6、社会中介机构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管理人情形的声明；

7、社会中介机构拟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的报酬及折扣方案，有无垫资意愿、垫资额度；

8、社会中介机构对债务人了解的情况；

9、社会中介机构如被指定为本案破产管理人后的工作计划、工作思路、建设性建议和意见。

社会中介机构可以联合报名参与本案破产清算管理人的选任，联合报名的社会中介机构中至少有1家在其所在地法院具备最高等级管理人资质，并通过拟委派管理人团队负责人所属的中介机构统一提交《方案》。

联合报名的社会中介机构原则上不超过2家。

联合报名的社会中介机构统一提交的《方案》中应包括各社会中介机构委派的人员，并明确相应的分工和职责。

本院将组成评审小组，对提交的《方案》进行书面评审，遴选出前五名社会中介机构进行随机摇号（若提交《方案》的社会中介机构少于或等于五家的，提交《方案》的社会中介机构直接进入随机摇号，但提交的《方案》经审查不符合要求的社会中介机构除外）。

经遴选进入摇号程序的社会中介机构，在接到本院电话或短信通知后，应委派人员携带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及本人身份证件，准时到达本院司法鉴定办公室参加随机摇号，未按时参加随机摇号的，视为放弃参加本案的破产清算管理人选任。摇号若在线上进行的，经遴选进入摇号程序的社会中介机构届时按通知要求，可指派人员通过腾讯会议视频见证摇号过程。摇号拟随机选取一家机构为本案的破产清算管理人，再从剩余的机构中随机选取一家机构为本案的备选破产清算

管理人。

特别说明：

1、社会中介机构同一团队在本院担任管理人的在办普通、疑难破产案件分别超 5 件（含本数）、2 件（含本数）或两年以上未结破产案件超 5 件（含本数）的，暂停参加本案破产管理人选任。

社会中介机构在本院担任管理人的三年以上未结破产案件超 3 件（含本数）的，暂停参加本案破产管理人选任。

社会中介机构三十日内经本院随机摇号确定为简单案件管理人达 2 件的，暂停参加本案破产管理人选任。

2、本院发布管理人邀请函仅代表被申请企业（个人）进入破产审查程序。若本院发布本邀请函后发生申请人撤回破产申请或不予受理等情形，管理人遴选程序即终止。

特发此函！



附：破产案件（含破产企业资料）简要信息一份

联系人：刘金桥（0512-52802093 选任管理人督办人）

徐鑫（0512-52093005 清算与破产审判庭）

送达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紀大道 85 号常熟市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办公室

刘金桥 收

选任工作监督电话 0512-52873478

举报受理网站：<http://jubao.court.gov.cn>

附件:

《破产清算管理方案》的规范要求

依照《常熟市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选任规范（修订）》的规定，社会中介机构拟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遴选的，应在本院发布的《选任破产清算管理人邀请函》规定的期限内统一向本院司法鉴定办公室指定人员提交加盖社会中介机构印章的《方案》正本 1 份（封面标明“正本”），副本 7 份。其中副本应分为两册（每册 7 份），一册用于主体显名评审使用（封面标明“主体显名副本”），一册用于主体隐名评审使用（不需要封面和目录）。

一、用于主体显名评审使用的一册应包含以下内容：

1、社会中介机构的规模、执业保险、金额及险种、业绩及专职管理人储备和团队构建情况，**以及入选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内最高级别管理人名册的相关材料；**

2、社会中介机构破产团队负责人、拟委派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团队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职务）的执业经历和业绩；

3、社会中介机构拟委派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团队核心成员、常驻人员的执业经历和业绩，以及参加破产业务培训、破产论文撰写及获奖的情况介绍；

4、社会中介机构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竞争性遴选的优势；

5、社会中介机构拟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竞争性遴选时正在承办的所有破产案件数量及进程，并标注属于几类案件，是否担任过本院破产案件公益管理人的情况说明；

6、社会中介机构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管理人情形的声明。

二、用于主体隐名评审使用的一册应包含以下内容：

1、社会中介机构拟参与本案破产管理人的报酬及折扣方案，有无垫资意愿、垫资额度；

2、社会中介机构对债务人了解的情况；

3、社会中介机构如被指定为本案破产管理人后的工作计划、工作思路、建设性建议和意见。

三、用于主体隐名评审使用的一册应按照以下格式和要求制作：

1、纸张：一律采用 A4 纸打印；

2、字体：标题所用字体为三号黑体；正文所用字体为四号宋体；

3、页边距：上、下为 2.5cm；左 3cm；右 2.5cm；

4、行间距：单倍行距；

5、字符间距：标准；

6、装订：一律使用订书针予以装订成册。

如社会中介机构提交的《方案》主体隐名部分未按照上述第 1 项至第 6 项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制作，应当在公示的提交方案截止日前及时更正。

7、不得出现足以识别提交主体身份的文字、数字、标识等内容。

评审成员如发现《方案》主体隐名部分违反第 7 项规定的情形，相应方案不予评审。本院可暂停该社会中介机构申报本院后续破产案件管理人选任，暂停期限为自发现该情形之日起三个月。

移送破产清算申请书

申请人：上海欧戟贸易有限公司，住所地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宏路365号7号楼316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XXH82X。

法定代表人：张骏。

被申请人：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住所地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东南街道银河路12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1MPEYA1F。

法定代表人：马观岚。

申请事项：

申请常熟市人民法院将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移送破产清算处置。

事实和理由：

关于（2025）苏0581执8104号申请人上海欧戟贸易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确无财产可供执行，需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被执行人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不清偿到期债务，且已经不在经营，拒不支付欠款，资不抵债了，目前未履行金额126400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我方申请法院将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移送破产清算处置。

综上，申请人特提出如上申请，请予以准许，保障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申请人：

日期：



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

执行决定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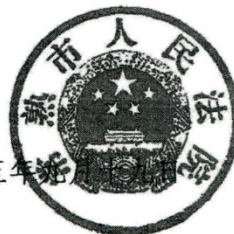
(2025)苏0581执8104号

关于本院立案执行的上海欧戟贸易有限公司与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经申请执行人上海欧戟贸易有限公司同意,本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第二条之规定,决定如下:

将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作为被执行人的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

若被执行人对移送决定有异议,可在破产审查期间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本院破产庭提出,在破产审查程序中一并处理,并作出裁定。

二〇二五年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MA1MPEYA1F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马观英
登记机关：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08日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MA1MPEYA1F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797.5646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常熟市行政审批局

住所： 常熟市东南街道银河路128号

经营范围： 精密仪器、智能设备、电控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机械设备、自动化设备、检测设备的设计、销售、上门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机电设备、机械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加工；切削工具的销售；机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名称： 江苏才道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观英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08日

核准日期： 2023年02月02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6年07月08日

营业期限至： 2066年07月07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1	郭孟超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关注
2	王雨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3	马观英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订阅
4	杭州协德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330109776630448Q	
5	杭州悦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内资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91330163MA27XGQA52	异议

共有10条记录 共2页

返回